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
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3 年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有关城市管理城乡规划及行政综合执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参与城市管理、规划监督工作总体规划及中长期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

（二）组织开展城市管理发展战略研究，落实城市管强实施细则及相关管理标准和规范，提出城市管理改革措施和办法，推进城市管理现代化进程。

（三）组织指导和监督检查公共空间综合整治工作；协调配合各类建设项目的规划监督管理，并查处建设项目批后实施过程中违反规划法律、法规的行为；负责权限内户外广告设置的审核；负责户外广告及各类牌匾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权限内城市公共照明行政许可工作；负责对户外广告、牌匾标识、标语、宣传品设置及公共照明、景观灯光等亮化、美化工作实施监督管理；负责机动车车辆清洗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全区拆除违法建设工作。

（四）负责全区环境卫生的组织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城市快速路以外的城市道路及各类人行天桥、地下通道的清扫保洁工作；负责权限内城市垃圾清运许可、餐厨垃圾许可工作；负责对城市废弃物的收集、运输和处理实施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垃圾、粪便的无害化和综合利用工作。

（五）组织指导和监督检查市政基础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负责除城市

快速路以外的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的审批工作；参与城市道路、桥梁等市政基础设施及其附属设施建设和维护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负责城市公共服务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机动车停车场建设工作；负责城市快速路以外的各类天桥、地下通道的养护和管理工作；负责公厕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拆除环境卫生设施的审核工作；负责城市次干道、巷道道路占用、道路挖掘的许可及监督管理。

(六)负责道路照明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次干道、支路、巷道两侧道路及建(构)筑物景观照明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巷道的道路照明和无物业管理小区照明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拆除、迁移、改动城市道路照明设施或进行其他影响城市照明设施正常维护和安全运行活动的审核工作。

(七)负责城市燃气、供热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供热经营和权限内燃气经营许可工作；落实城市燃气、供热行业的技术、运营、服务、供应等管理标准和规范；指导监督燃气、供热行业安全生产、服务质量和应急管理工作。

(八)根据授权组织开展城市管理行政综合执法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全区重大执法活动，协调查处跨区域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组织开展城市管理行政综合执法问题的调查研究；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区行政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工作。

(九)组织推进城市管理数字化工作，负责落实城市管理信息化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推进城市管理数字化平台建设和功能整合，建设综合性城市管理数据库。

(十)负责编制我区城市管理、行政综合执法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有关重大成果推广和新技术引进工作;引导、推进城市管理公共服务向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方向发展。

(十一)负责编制我区市政、环卫基础设施维护费及专项资金的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负责城市垃圾处置、户外广告空间资源占用等行政事业性收费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市政基础设施、环卫设施有偿使用费的征收和管理;负责城市环卫设施及垃圾、冰雪清运、清运设备(施)采购、设置、维护和管理工作的。

(十二)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从预算部门构成看,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5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财务科、法制科、安全应急科、综合督查科。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编制数144人,实有人数160人,其中:在职127人,较上年减少66人;退休33人,较上年增加6人;离休0人,减少0人。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053.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53.3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6,553.32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1,500.00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1,5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2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44.42
5. 部门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675.61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部门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3,891.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3,891.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9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部门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1,944.32	支 出 总 计	11,944.32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部门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合计	11944.32	8053.32	6553.32		1500.00					389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29	222.27	222.27							2.01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2.01									2.01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1									2.01	
208	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222.27	222.27	222.27								
208	05	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1.90	1.90	1.90								
208	05	02	事业部门离退休	14.90	14.90	14.9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47	205.47	205.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44.42									1044.42	
211	03		污染防治	1044.42									1044.42	
211	03	01	大气	1044.42									1044.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675.61	7831.05	6331.05		1500.00					2844.56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4.93	354.93	354.93								
212	01	01	行政运行	354.93	354.93	354.93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606.01	4406.01	4406.01							20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606.01	4406.01	4406.01								200.00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14.68	1570.12	1570.12								2644.56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14.68	1570.12	1570.12								2644.56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	1500.00			1500.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1500.00	1500.00			1500.00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224.29	222.27	2.01
208	02		2.01		2.01
208	02	08	2.01		2.01
208	05		222.27	222.27	
208	05	01	1.90	1.90	
208	05	02	14.90	14.90	
208	05	05	205.47	205.47	
211			1,044.42		1,044.42
211	03		1,044.42		1,044.42
211	03	01	1,044.42		1,044.42
212			10,675.61	1,925.04	8,750.57
212	01		354.93	354.93	
212	01	01	354.93	354.93	
212	03		4,606.01		4,606.01
212	03	99	4,606.01		4,606.01
212	05		4,214.68	1,570.12	2,644.56
212	05	01	4,214.68	1,570.12	2,644.56
212	08		1,500.00		1,500.00
212	08	03	1,500.00		1,500.00
			11944.32	2147.32	979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补助)	11, 944. 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0, 444. 3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1500. 0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 29	224. 2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44. 42	1044. 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675. 61	9175. 61	150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1, 944. 32	支出总计	11, 944. 32	10, 444. 32	1500. 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224. 29	222. 27	2. 01
208	02		2. 01	0. 00	2. 01
208	02	08	2. 01	0. 00	2. 01
208	05		222. 27	222. 27	0. 00
208	05	01	1. 90	1. 90	0. 00
208	05	02	14. 90	14. 90	0. 00
208	05	05	205. 47	205. 47	0. 00
211			1044. 42	0. 00	1044. 42
211	03		1044. 42	0. 00	1044. 42
211	03	01	1044. 42	0. 00	1044. 42
212			9175. 61	1925. 04	7250. 57
212	01		354. 93	354. 93	0. 00
212	01	01	354. 93	354. 93	0. 00
212	03		4606. 01	0. 00	4606. 01
212	03	99	4606. 01	0. 00	4606. 01
212	05		4214. 68	1570. 12	2644. 56
212	05	01	4214. 68	1570. 12	2644. 56
			10444. 32	2147. 32	8297. 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7.32	1,927.32
301	01	基本工资	559.00	559.00
301	02	津贴补贴	177.33	177.33
301	03	奖金	299.69	299.69
301	07	绩效工资	351.62	351.6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5.47	205.47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99	124.9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59	30.5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6	10.3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64.62	164.6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5	3.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76	183.76
302	01	办公费	21.46	21.46
302	07	邮电费	8.00	8.00
302	08	取暖费	1.30	1.30
302	16	培训费	14.36	14.36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34	0.34
302	28	工会经费	7.18	7.18
302	29	福利费	33.04	33.0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91	35.9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60.01	60.0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	2.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23	36.23
303	02	退休费	16.80	16.80
303	05	生活补助	19.01	19.0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2	0.42
		合 计	2147.32	1963.55
				183.7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名称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	2.01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2.01	2.01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乌财行[2022]55号关于拨付2022年自治区“访惠聚”相关工作经费的通知	2.01	2.0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44.42										1044.42
211	03		污染防治		1,044.42										1044.42
211	03	01	大气		1,044.42										1044.42
211	03	01	大气	乌财建[2022]184号关于调整下达2022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乌鲁木齐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预算的通知	895.60										895.6
211	03	01	大气	乌财建[2022]268号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第二批资金[乌鲁木齐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预算的通	148.82										148.82

				知										
--	--	--	--	---	--	--	--	--	--	--	--	--	--	--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名称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250.57	2,644.56	200.00			4,406.01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606.01		200.00			4,406.01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城市靓化工程 PPP 项目 2023 年政府支出责任	1,000.00					1,00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乌财建[2021]163 号—关于拨付东二环环境整治[第一批]资金的通知	200.00		20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消化 2022 年暂付款项	3,406.01					3,406.01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44.56	2,644.56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乌财建[2021]309 号—关于下达 2021 年城市基础设施维护项目计划第一批资金的通知	2,644.56	2,644.56									
				合计	8297	2646.57	200			4406.01					1044.42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 500. 00	1, 500. 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 500. 00	1, 500. 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1, 500. 00	1, 500. 00
			总计	1, 500. 00	1, 500. 00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6.26	36.26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34	0.34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35.91	35.91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91	35.91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1944.3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收入预算 11944.3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553.32 万元，占 54.87%，比上年预算减少 3474.48 万元，下降 34.65 %，主要原因是保洁员早餐补助经费本年度直接安排至各片区管委会；节日氛围营造经费、专项债配套资本金、城市建设专项经费等项目经费未安排；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1500 万元，占 12.56%，比上年预算增加 1062 万元，增长 242.46 %，主要原因是安排历年欠款经费，主要用于支付历年来工程欠款；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3891 万元，占 32.58%，比上年预算增加 389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结转了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乌鲁木齐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和 2021 年城市基础设施维护项目计划第一批资金，用于支付冬季清洁取暖项目款和城市基础设施维护项目；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支出预算 11944.3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147.32 万元，占 17.98%，比上年预算减少 1380.48 万元，下降 39.13%，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为根据水党发〔2021〕9 号《中共水磨沟区委员会钱发〈水磨沟区关于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统筹化片区（街道）机构设置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人员编制全部下沉转隶到片区（街道），人员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9797 万元，占 82.02%，比上年预算增加 2859 万元，增长 41.2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消化 2022 年暂付款项目经费。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944.3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444.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5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2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人员独生子女费及书报费、“访惠聚”工作队员补助。

节能环保支出 1044.42 万元，主要用于大气污染防治乌鲁木齐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款。

城乡社区支出 9175.61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城市靓化工程 PPP 项目 2023 年政府支出责任、消化 2022 年暂付款项目、东二环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款、城市基础设施维护项目等。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5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历年工程欠款。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0444.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47.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80.48 万元，下降 39.13%。主要原因是：为根据水党发〔2021〕9 号《中共水磨沟区委员会钱发〈水磨沟区关于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统筹化片区（街道）机构设置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人员编制全部下沉转隶到片区（街道），人员经费减少。项目支出 82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97 万元，增长 27.6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消化 2022 年暂付款项目和历年欠款项目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24.29 万元，占 2.15%。
2. 节能环保支出（类） 1044.42 万元，占 9.99%
3. 城乡社区支出（类） 9175.61 万元，占 87.8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

理（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1 万元，增加 100 %，主要原因是：乌财行[2022]55 号关于拨付 2022 年自治区“访惠聚”相关工作经费的通知支出的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80 万元，减少 80.38 %，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书报费及基础绩效奖经费均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4.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50 万元，增加 99.99 %，主要原因是：因事业退休人员增加，退休人员采暖补贴、退休人员书报费等增加，增加基础绩效奖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05.4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5.67 万元，减少 14.79 %，主要原因是：根据水党发〔2021〕9 号《中共水磨沟区委员会钱发<水磨沟区关于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统筹化片区（街道）机构设置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人员编制全部下沉转隶到片区（街道），人员经费减少。

5、节能环保支出（类） 污染防治（款）大气（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044.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44.4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结转了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乌鲁木齐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资金，用于支付冬季清洁取暖项目款。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54.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55.49 万元，减少 79.25%，主要原因是：根据水党发〔2021〕9 号《中共水磨沟区委员会钱发<水磨沟区关于推进

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统筹化片区（街道）机构设置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人员编制全部下沉转隶到片区（街道），人员经费减少。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606.0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893.99万元，减少29.14%，主要原因是：比上年减少了保洁员早餐补助项目经费，城市靓化工程PPP项目2023年政府支出责任经费金额较上年减少。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3年预算数为4214.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55.59万元，增加170.33%，主要原因是：比上年增加了乌财建[2021]309号-关于下达2021年城市基础设施维护项目计划第一批资金。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147.3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63.5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83.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城市靓化工程 PPP 项目 2022 年政府支出责任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部门负责的城市建（构）筑物外立面容貌整治管理工作和 PPP 项目政府支出责任设立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部门：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1000 万全部用于支付水磨沟区 2018 年首府“靓化工程”街区整治 PPP 项目政府支出责任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2. 项目名称：消化 2022 年暂付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部门负责市政基础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负责对户外广告、牌匾标识、标语、宣传品设置及公共照明、景观灯光等亮化、美化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工作职责设立

预算安排规模：3406.01 万元

项目承担部门：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支付临聘人员工资、社保经费 578.44 万元，政府发包项目及征收类项目历年欠款 1000 万元，申平凡同志工亡补助 48.01 万元，行政赔偿金 290.17 万元，水磨沟区公共照明电费 495.17 万元，河马泉新区新建垃圾中转站、环卫作业基地工程项目前期费 391.82 万元，“物业城市”服务费 400 万元，城运中心视频指挥调度系统服务项目经费 100 万元，保洁员早餐补助经费 100 万元，人员类经费 2.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

行政执法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15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1062 万元，增长 70.80%。主要原因是安排了历年欠款项目资金，用于支付历年工程欠款。

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62 万元,增加 242.47%，主要原因是：比上年增加了历年欠款项目经费。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36.2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5.9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4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4.77 万元，下降 11.63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没有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 4.73 万元，下降 11.63%，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过“紧日子”和坚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决策，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增加 0.04 万元，增长 13.33 %，主要原因是 业务经费增加，预估公务接待费相应增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本级及下属 1 家行政部门和 6 家事业部门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83.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64.61 万元，下降 75.45%。主要原因是根据水党发〔2021〕9 号《中共水磨沟区委员会钱发〈水磨沟区关于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统筹化片区（街道）机构设置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人员编制全部下沉转隶到片区（街道），相应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等均有所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3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及下属各预算部门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325 平方米，价值 30.64 万元。

2. 车辆 568 辆，价值 19437.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69 辆，价值 497.45 万元；其他车辆 499 辆，价值 18940.5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69.73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6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3 个，涉及预算金额 5906.01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名称		城市靓化工程 PPP 项目 2023 年政府支出责任			项目负责人		何沐阳	
项目总体目标		PPP 项目建设已完成，本年度 PPP 政府支出责任为 1000 万元。项目实施后提升了城市外立面整体面貌、夜景照明氛围，城市净空无飞线，改善了居民出行环境，进一步打造城市绿化环境，全面提升我区整体街区市容市貌，进一步促进了各类投资、提升营商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PPP 项目数量	=1 个	自定义	1 个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工程款金额	≤700 万元	自定义	2700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投资回报金额	≤300 万元	自定义	1150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全面提升整体街区市容市貌	有效促进	自定义	有效促进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自定义	9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名称		消化 2022 年暂付款项			项目负责人		任凯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406.01	其中：财政拨款	3406.01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做好消化 2022 年暂付款项中政府发包项目及征收类项目历年欠款 1000 万元，2022 年 6-12 月“物业城市”服务费 400 万元，水磨沟区公共照明电费 495.17 万元，2022 年项目前期费（河马泉新区新建垃圾中转站、环卫作业基地工程）391.82 万元等项目资金支付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亡补助人数	=1 人	自定义	1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公共照明路灯数量	>=36000 盏	自定义	36000 盏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物业城市服务试点数量	=3 个	自定义	3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城运中心系统购置数量	=171 套	自定义	171 套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亡补助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自定义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共照明路灯亮灯率	>=98%	历史标准	98%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城市管理服务验收合格率	≥90%	自定义	95%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城运平台系统验收合格率中心	=100%	自定义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申平凡同志工亡补助	≤48.01 万元	自定义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2022 年临聘人员经费	≤55.08 万元	自定义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行政赔偿金	≤290.17 万元	自定义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物业城市”服务费	≤400 万元	自定义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政府发包项目及征收类项目历年欠款	≤1000 万元	自定义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水磨沟区公共照明电费	≤495.17 万元	自定义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保洁员早餐补助经费	≤100 万元	自定义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城运中心视频指挥调度系统服务项目经费	≤100 万元	自定义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2022 年项目前期费（河马泉垃圾中转站）	≤391.82 万元	自定义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	≤523.36 万元	自定义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人员类项目支出	≤2.40 万元	自定义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城市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效促进	自定义	有效促进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方便市民出行, 保障夜间交通安全	有效改善	自定义	有效改善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促进全面提升街区市容市貌	有效促进	自定义	有效促进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提升城市运行效率, 推动社会高质量发展	有效提升	自定义	有效提升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自定义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名称		历年欠款			项目负责人		何沐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有效解决施工企业历年项目欠款，足额及时拨付资金，保障项目资金 1500 万元按计划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款数量	=18 个	自定义	40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监理费项目数量	=1 个	自定义	3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造价咨询费项目数量	=2 个	自定义	5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计费项目数量	=1 个	自定义	2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自定义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自定义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款金额	<=1463.61 万元	自定义	490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监理费金额	<=10 万元	自定义	2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造价咨询费金额	≤11.39 万元	自定义	33.94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设计费金额	≤15 万元	自定义	35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城市全面提升市容市貌	有效促进	自定义	有效促进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自定义	9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

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3 年 3 月 1 日